

证券代码：873692 证券简称：桂林狮达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桂林狮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购买方：桂林狮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方：灵川县自然资源局

交易事项：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需要扩大生产场地，故通过招拍挂取得位于灵川县桂林国家高新区英才科技园（四期）A4-1a 号的 19843.47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交易价格：人民币 85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之规定：“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购买用地用于公司生产和日常办公场地，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赞成，占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占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的 0%；0 票弃权，占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的 0%。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灵川县自然资源局

住所：灵川县驿南路 35 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广西省桂林市灵川县桂林国家高新区英才科技园（四期）A4-1a 号一类工业用地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西省桂林市灵川县桂林国家高新区英才科技园（四期）A4-1a 号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它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获取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通过招拍挂方式获得。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招拍挂方式确认。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4年4月7日与灵川县自然资源局签署拍卖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交易标的为一类工业用地19,843.47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总价合计为人民币850万元，定金为425万元，公司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一次性付清前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上述土地用于工业项目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经批准或登记备案的金额8,930万元，且须在2028年11月7日前开工，并在2030年11月7日前竣工。如无法按期开工，可申请延期建设，延建期限不超过一年。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买的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是为了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增强公司

竞争力，是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后做出的决定。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重大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拟购买的资产，是为了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增强公司竞争力的举措。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桂林狮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桂林狮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